漢代邊塞的喪假報告書

漢代喪假稱為「寧」,請喪假稱為「取寧」,「予寧」則是上級長官准予喪假。漢代官員若親人過世可以請喪假,喪假可以請多久,應視親疏而有別,但具體時間並不明確。從邊寨簡牘出土的例子來看,母親過世似可「取寧」三個月。

文物館居延漢簡區展出的「永光二年予候長鄭赦寧冊」(簡號:57.1),是 漢代邊塞的喪假報告書,此簡冊是文化部登錄的「重要古物」。簡冊出土於額濟 納河流域漢代烽燧的 A8 破城子遺址,由兩道編繩,三枚簡編成。觀察其編聯方 式,可知是從最右側簡開始,用麻繩從右至左,上下交叉編聯,在最左側簡打結, 並在上下都留下一段編繩。此外,最右的簡上也綁了一段編繩。簡冊正面書寫的 文字如下:

永光二年三月壬戌朔己卯甲渠士吏彊以私印 行候事敢言之候長鄭赦父望之不幸死癸巳 予赦寧敢言之 57.1A

內容是記載西漢元帝永光二年(西元前42年)三月十八日(己卯),甲渠士吏「殭」向上級報告:候長「鄭赦」的父親「鄭望之」不幸過世,已於癸巳日准予鄭赦的喪假(癸巳予赦寧)。因為候長鄭赦請喪假,所以是由甲渠候官的士吏「殭」代行候事。「敢言之」是漢代下級對上級文書常見的格式,還有用「叩頭死罪敢言之」,表示誠惶誠恐,冒死向上進言。更甚者,有的官員會用「糞土臣」自稱。

漢代的給假,除了喪假,官員一般來說,每五天有一天休假,可以回家沐浴,但在邊塞也有工作十天才能休息一天的。生病可以請病假,也有獎勵功勞及皇帝恩賜的假。另外,還有節日例假,例如之前介紹的「夏至寢兵」,夏至可以放假五天。(DRM) 永光二年予候長鄭赦寧冊



http://museum.sinica.edu.tw/exhibition/83/item/819/

參考資料: 邢義田,〈漢代邊塞軍隊的給假、休沐與功勞制〉,《治國安邦》, 北京:中華書局,2011,頁 568-584。廖伯源,〈漢代休假雜考〉,《中央研究 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62.2(1994):221-252。